

漯河市政府集中采购 成交通知书

漯公政采通字【2024】021号

漯河众泰众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漯河市公安局的委托，对漯河市公安局购买保安服务项目（漯采磋商采购 2024-53号）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采购方确定贵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1289528.00元，大写：壹佰贰拾捌万玖仟伍佰贰拾捌元整。

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采购单位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95-5860618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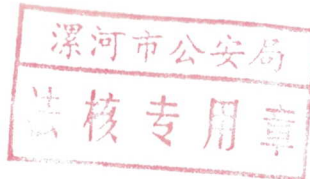


20



合 同 编 号

ZTZC-2024-



漯河众泰众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合 同 书

甲方：_____ 漯河市公安局

乙方：_____ 漯河众泰众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漯河市公安局

乙方：漯河众泰众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仓

法定代表人：陈联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漯河市黄河路 999 号

地址：漯河市源汇区柳江路 171 号

电话：

电话：0395-669706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郾城县支行

账号：

账号：16284101040015409

信用代码：91411100MA9K374F5F

根据《漯河市政府集中采购成交通知书》（漯公政采通字【2024】021号）文件，乙方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漯河市公安局购买保安服务项目（漯采磋商采购-2024-53号）竞争性磋商采购中中标。为加强甲方的安全保卫工作，创造良好的工作秩序和治安环境，根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保安服务合同如下：

一、保安服务内容

1、应甲方要求，乙方向甲方市公安局派驻保安 30 人，其中派驻市公安局门卫及大院 21 名，监控室 5 名，枪弹库 4 名。职责为协助甲方管理单位大门进出秩序，确保人员、车辆进出有序，对来访人员进行登记；接待上访人员、维持大厅秩序，对进入人员进行登记；对甲方区域内进行定时巡逻，及时发现被破坏迹象或其它安全隐患，并采取措施及时报警和报告甲方；对甲方区域内的重点部位实施守护。

2、应甲方要求，乙方向甲方监所管理支队拘留戒毒所派驻监控室保安 12 人，职责为协助甲方管理在押人员，维护监所秩序。

3、应甲方要求，乙方向甲方交通管理支队驾驶人管理大队派驻门卫保安 12 人，职责为协助甲方管理单位大门进出秩序，确保人员、车辆进出有序，对来访人员进行登记。

二、保安服务费用

1、按照《漯河市政府集中采购成交通知书》（漯公政采通字【2024】021号）文件，乙方中标金额 1289528.00 元/年。

2、付款办法：服务费每月结算一次，转账或现金支付。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且不承担责任。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郾城县支行

账 号：16284101040015409

三、甲方职责

1、甲方为乙方提供值班室、休息室、值班用品、技防设施等。

2、乙方保安人员在履行合同期间，如因违规违纪，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称职人员，乙方应在三日内予以调换队员。

3、乙方保安人员在执行勤务中，甲方有权对安全防范提出合理化建议。

4、不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准随意指派保安人员从事与本单位安全防范工作无关的活动。

5、甲方应在单位的进出口、车辆或其它重要财物存放场所等重要位置安装技防设施。

四、乙方职责

1、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人员，并对提供保安人员建立合法劳动关系，进行岗前安全、普法等培训，按照本合同确认的保安服务内容开展工作，维护良好的工作、生活秩序，创造良好的治安环境。

2、乙方保安人员在执勤中必须着装整齐，纪律严明，责任心强，秉公办事。

3、乙方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4、乙方保安人员应按甲方要求做好临时性的保安工作。

5、乙方保安人员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案、事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公安机关和甲方，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盗窃案件经公安机关勘查定性，如确属乙方保安人员进行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职责范围内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经济赔偿。如该经济损失含有甲方的现金、珠宝、金银首饰、名人字画、古董、有价证券、商业资料及其它难以确定的物品，可委托价格评估机构进行评估。

6、如甲方财务部门违反国家财务管理规定，以及甲方私人的财物损失，乙方概不负责。

7、汽车、摩托车、电动车、自行车必须停放在封闭式停车场所并且有专人看管，完善进出手续，否则丢失不属乙方责任。

8、乙方对保安人员负有领导、管理、教育的全面责任。

五、双方责任

1、合同期间发生问题，由双方领导本着“合理、公正”的原则解决，不

得相互推诿。

2、乙方保安人员在保护甲方财产中致伤、致残或死亡者，将按照保安公司为保安队员在保险公司投保的“关于伤、亡的相关条款进行赔偿”，乙方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甲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3、因自然灾害或人力抗拒不了的损失，乙方不负责任。

六、争议解决

协议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首先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可以向漯河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

七、其它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1年，自2024年7月5日至25年7月4日止，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签字）：

周成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人（签字）：

陈军江

2024年7月5日

2024年7月5日